

九江学院学生处

九院学字[2022]27号

关于评选 2022 年度“叔子爱莲奖学金”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九江学院“叔子爱莲奖学金”评选及管理办法》文件要求，2022 年度“叔子爱莲奖学金”评选工作已经展开，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2022 级新生及已获评过该奖项学生不参与本年度“叔子爱莲奖学金”的评选。

2、申报“叔子爱莲奖学金”的同学须提交个人书面申请，由所在班级按评选条件推荐，并将主要事迹材料（字数在 1500 字左右）报所在二级学院初审；二级学院初审后确定 1-2 名本学院推荐名单，报学校“叔子爱莲奖学金”评审委员会；“叔子爱莲奖学金”评审委员会按评选条件进行综合评定，确定入选名单，并在全校范围内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 11 月中下旬进行表彰。

3、各二级学院将申报材料（申报表、事迹材料及相关证明材料）加盖学院党委公章于 11 月 8 日前报学生处，申报表电子稿同时发到指定邮箱（35312050@qq.com）。

联系人：杨芳 联系电话：13507020102。

2022 年 10 月 25 日



九江学院叔子爱莲奖学金申报表

二级学院：

姓 名		性别		班级		职务	
政治面貌		籍贯		出生年月		联系电话	
个人简介(含获奖情况)							
事迹简介	(事迹简介必须要有，字数控制 200 字以内)						
二级学院党委意见	盖 章 年 月 日						
学校评审委员会审核意见	盖 章 年 月 日						

